#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基本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参与竞标的供应商必须具备本次招标所述工作内容的综合能力，具有策划、文案撰写、拍摄、配音、后期制作等相关专业人员，且有制作热门短视频作品和微课动画的经验。

二、短视频开拍前成交人需要提前做统一拍摄风格、封面、片尾的标准设计。

每期短视频供应商都要根据每次不同的主题和内容进行拍摄方案的策划、创意文案撰写、分镜设计等前期相关准备工作并安排适当数量的摄制组成员。

每期短视频推送后能在抖音等短视频平台的播放量和点赞量与后期合同款的支付款相关。

A档：短片质量高，播放量、点赞量高（播放量达10000以上、点赞量3000以上），与本次采购需求吻合；

B档：短片质量较高，播放量、点赞量较高（播放量达7000以上、点赞量2000以上），满足本次采购需求；

C档：短片质量一般，播放量、点赞量一般（播放量达5000以上、点赞量1000以上），基本满足本次采购需求；

最终结算标准为：不低于总集数80%的短片达到A档，即支付成交价的100%；不低于总集数80%的短片达到B档，即支付成交价的95%；不低于总集数80%的短片达到C档，即支付成交价的90%。

三、视频素材采集分辨率不小于4k 30fps 码率不小于100mbps，不低于8BIT4:2:0的色彩位深。

每期视频最终交付横屏和竖屏两个版本的编码格式为h.264的mp4视频格式成片，视频分辨率为1080p、不小于25fps、逐行，视频码率不小于10mbps；音频码率320kbps，采样率48000hz。

视频采集的元数据需在成品交付后一个星期内完整的交接给采购人进行备份存档。

备注：总集数200集，（每集短片时长视情况由采购人决定）

1. 动画微课制作要求。1、动画色彩造型和谐，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强。2.动画演播过程要求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5秒。3.转化为视频的动画，视频压缩采用H.264(MPEG-4 Part10：profile=main, level=3.0)编码方式，码流率768Kbps以上，帧率不低于25 fps，分辨率不低于1280×720（16:9）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4.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5.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 dB。6.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7.格式：需提供MP4、SWF格式。8.二维/三维动画精度要求较高，画面质感细腻，内容真实，动作流畅。

五、供应商不可将项目转包给其他公司，需要安排专门工作人员负责本次成交的项目，以便于此项目的随时开展。项目开展期间因拍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在采购人支付完所有合同款项之后，采购人永久独自拥有供应商及供应商工作人员（即供应商为本项目而选任的参与拍摄、制作的所有第三人）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工作成果的完整知识产权和邻接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供应商在30日历天内未进入拍摄工作的，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成交人和采购人双方依据项目内容和进度共同实施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七、采购人与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劳动或雇佣关系，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合同约定期间内遭受的人身、财产损害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对采购人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害由供应商全部承担。